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18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本部、汕头乐凯胶片有限公司、保定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保定乐凯影像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乐凯胶片保定新能源材料分公司、北京乐凯胶片销售有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公司企业层面及采购与付款、生产存货与成本管理流程、销售与收款、人力资源管理、预算管理、财务报告、关联交易、货币资金管理、投资管理、税务管理、固定资产、工程项目、信息系统、研究开发和合同管理等 15 个具体业务流程，以及各分子公司具体的内部控制流程和关键业务流程。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采购与付款、生产存货与成本管理、销售与收款、预算管理、财务报告、货币资金管理、筹资管理、投资管理、工程项目、委外加工、招标管理、三重一大业务活动。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管理体系手册》、各分子公司《内部控制手册》，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影响资产、负债和权益的错报漏报金额 \geq 本单位资产总额 $\times 3\%$; 影响收入、成本费用等损益类的错报漏报金额 \geq 本单位营业收入总额 $\times 8\%$; 影响利润的错报漏报金额 \geq 本单位利润总额 $\times 6\%$ 。	影响资产、负债和权益的错报漏报金额 $<$ 资产总额 $\times 3\%$, \geq 本单位资产总额 $\times 1.5\%$; 影响收入、成本费用等损益类的错报漏报金额 $<$ 营业收入 $\times 8\%$, \geq 本单位营业收入 $\times 4\%$; 影响利润错报漏报 $<$ 利润总额 $\times 6\%$, \geq 本单位利润总额 $\times 3\%$ 。	影响资产、负债和权益的错报漏报金额 $<$ 资产总额 $\times 1.5\%$; 影响收入、成本费用等损益类的错报漏报金额 $<$ 营业收入 $\times 4\%$; 影响利润的错报漏报金额 $<$ 本单位利润总额 $\times 3\%$ 。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已披露的企业财务报告和会计信息严重不准确、不公允；企业监事会、审计委员会或内部审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因严重违反国家会计法律法规和企业会计准则、行业财务制度，受到国家机关在行业以上范围内通报、处罚。
重要缺陷	已披露的财务报告和会计信息存在重大不准确、不公允；企业监事会、审计委员会或内部审计部门对内部控制监督不到位；因违反国家会计法律法规和企业会计准则、行业财务制度，受到集团公司内部通报、处罚。
一般缺陷	对日常经营业务的效率和效果产生较小影响。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	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	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

	合造成或极可能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金额≥本单位资产总额×1.5%	合造成或极可能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金额<本单位资产总额×1.5%，≥本单位资产总额×0.75%。	合造成或极可能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金额<本单位资产总额×0.75%。
--	---------------------------------	-------------------------------------------------	-----------------------------------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严重偏离企业战略或经营目标，对战略或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严重影响；单位未有效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受到或极可能受到国家机关通报、处罚；出现严重的产品质量问题，且造成严重后果；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发生严重泄密事件；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重要缺陷	偏离企业战略或经营目标，对战略或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较大负面影响；单位未有效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受到或极可能受到集团公司通报、处罚；出现较为严重的产品质量问题，且造成较为严重的后果；发生较大安全事故；发生较为严重的泄密事件；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一般缺陷	除重大、重要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 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 3. 一般缺陷

内控评价过程中发现公司存在个别的财务报告一般缺陷，但不对报表产生影响，因此公司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方面是有效的。

1. 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 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在内控评价过程中发现公司个别部门信息沟通需要进一步加强，但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管理体系手册》的相关要求，保持了有效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到有效执行，达到了内部控制的目标。

2018 年公司以“时效性、适应性、关联性、一致性”为审核原则，根据公司组织机构调整，对现行的规章制度文件中涉及到的机构设置、业务内容、执行程序、部门及岗位职责等要素进行梳理，对与当前实际执行不相符的内容或条款进行必要修正，确保管理制度与实际业务执行情况相一致。在 2018 年的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中，按照业务流程进行穿行测试，通过抽样调查，检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对流程进行细致梳理，一方面检查旧有业务内部控制体系设计与执行中存在的缺陷或不足，制定整改措施；另一方面针对新业务和增补制度，辨识关键控制点，设计相应控制方案和控制手段。经对公司业务板块运行情况的调研分析，公司在保持现有组织结构的情况下，由职能管理为主导的运行模式调整为以业务管理为主线、职能管理为支撑的运行模式，快速应对市场需求。

为保证公司战略目标的顺利实现，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对此次内部控制评价过程中发现的一般缺陷进行督促整改，对整改结果进行审计调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的发展。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滕方迁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5日